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1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1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高波所作的《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4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促进生产经营快速发展、逐步加快落实各项管理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所取得的成果。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审计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综合分析公司的盈利能力、未来的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等情况，在平衡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基础之上，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2024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拟定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与公司业绩与发展计划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

性、合规性、合理性。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4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4年12月31日的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为正常经营性往来。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本议案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十、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5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行为是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军红、姚媛、陈春林、操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公司支付，薪酬水平根据公司盈利情况确定，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津贴为12万元/年/人，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2025年度薪酬方案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高管人员的分工及履行职务情况确定，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因董事高波、夏晓坤同时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及同意，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银电商”）、钢银电商全资子公司上海咏鑫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咏鑫实业”）、宁波钢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钢赢”）、钢银电商控股子公司上海铁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铁炬”）、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重金”）、钢银电商孙公司钢银供应链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银供应链香港公司”）为满足业务拓展和经营发展需要，计划 2025 年度向银行、非银金融机构或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在不超过以上额度范围内，授信额度最终以实际核准的结果为准），具体利率以各机构审批为准，由上海钢联为上述企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该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循环使用，上海钢联将根据本次担保实际情况向上述企业收取 5% 的担保费用。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在 2026 年度借款计划和为子公司担保方案未经下一年度（202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并且公司董事会没有作出新

的议案或修改、批准之前，本议案事项跨年度持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钢银电商采购和供货提供担保的议案》；

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业务规模的扩大，钢材交易量不断提升，为满足钢银电商业务拓展和经营发展需要，确保采购钢材项目顺利实施，同时，鉴于钢材交货存在周期性，为持续扩大市场份额，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2025年度钢材采购项目付款和供货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余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公司将根据本次担保实际情况向上述企业收取5‰的担保费用。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在2026年度为子公司担保方案未经下一年度（202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并且公司董事会没有作出新的议案或修改、批准之前，本议案事项跨年度持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钢银电商为其下属子公司及韵物流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物流运输服务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为满足其业务拓展和经营发展需要，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钢银电商拟对及韵物流的货物运输（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合同项下的货款、运费、违约金等）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在2026年度为子公司担保方案未经下一年

度（202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并且公司董事会没有作出新的议案或修改、批准之前，本议案事项跨年度持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并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以公司合法拥有的财产作为上述综合授信的抵押物或质押物。

本次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2026年融资计划在未经下一年度（202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并且公司董事会没有作出新的议案或修改、批准之前，本议案事项持续有效。该授信项下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贷款期限及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钢银电商及其下属公司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及其下属公司上海铁炬、九重金拟开展钢材、有色金属等品种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的全资子公司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孙公司钢银供应链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钢银电商及其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为推动钢银电商及其子公司业务发展，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提高资金周转效率，提升平台服务能力，钢银电商及其全资子公司钢银供应链、咏鑫实业、宁波钢赢拟与银行、非银金融机构等具备相关业务资质的其他机构开展累计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效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 2026 年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在未经下一年度（202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并且公司董事会没有作出新的议案或修改、批准之前，本议案事项持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钢银电商、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钢联麦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使闲置资金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保值增值，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4.8 亿元，在此限额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 2026 年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事项在未经下一年度（202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并且公司董事会没有作出新的议案或修改、批准之前，本议案事项持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衍生品投资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度衍生品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钢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联科技”）拟与关联方上海贝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贝领”）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上海大宗智数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主要从事人工智能、工业智能等计算机前沿技术的创新研究，行业通用大语言模型和智能体应用的探索及研发，并面向模型市场的发展挖掘及建设行业特色语料，同时强化技术储备，驱动数据运用升级。本次设立的参股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其中钢联科技以自有资金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33%；关联方上海贝领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6.67%。

上海贝领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长朱军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军红回避表决，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战略与ESG委员会对本次交易进行了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23日（周三）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